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湖南白银　公告编号：2025-005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效运作，充分发挥其在公司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方面的职能，公司董事、总经理康如龙先生提出辞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其他职务不变。经公司董事长李光梅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拟推荐公司独立董事王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的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变更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天足	康如龙、刘 端
变更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天足	王 辉、刘 端

特此公告。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湖南白银　公告编号：2025-004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9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5年3月11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李光梅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内容：《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刊登于2025年3月1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内容：《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刊登于2025年3月1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三、《审议关于湖南白银为金福银贵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内容：《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福银贵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2025年3月1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四、《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暂行）》的议案》

内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暂行）》刊登于当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审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暂行）》的议案》

内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暂行）》刊登于当日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审议《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暂行）》的议案》

内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暂行）》刊登于当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七、《关于审议《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暂行）》的议案》

内容：《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暂行）》刊登于当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八、《关于审议《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暂行）》的议案》

内容：《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暂行）》刊登于当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湖南白银　公告编号：2025-007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福银贵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福银贵”）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授信，期限为1年。申请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湖南白银”）为该笔融资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金福银贵以其名下资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白银为金福银贵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金福银贵提供担保金额为6,5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9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通过决策程序后与相关各方签署本次担保有关协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银业办公楼217室

法定代表人：王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14,8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金银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农副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白银进出口；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54.05%股权，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优先股的形式对金福银贵持有45.95%的股权。

3、基本财务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福银贵总资产14,689.37万元，总负债7,578.49万元，净资产7,110.88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692.17万元，营业利润亏损975.83万元，净利润亏损979.68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金福银贵总资产14,617.95万元，总负债7,815.85万元，净资产6,802.10万元，营业收入13,318.59万元，营业利润亏损308.89万元，净利润亏损308.78万元（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为53.47%。

4、被担保方资信情况：金福银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主要内容

本次拟担保事项具体如下：

（一）担保人：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担保人：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债权人：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分行

（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本金及相关利息和合理费用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六）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及子公司将在通过决策程序后与相关各方签署本次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湖南白银对外担保风险可控，可以保障金福银贵正常的经营需要，有利于金福银贵的长期发展，同意湖南白银为金福银贵提供担保，并授权湖南白银、金福银贵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协商后确定关于担保的具体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9,80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8.08%。

上述对外担保总额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湖南白银　公告编号：2025-006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总经理康如龙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杨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杨阳女士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杨阳女士简历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

附件：杨阳女士简历

杨阳，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0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0年6月至2012年12月，中南大学商学院国际贸易学专业毕业，全日制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年7月通过“郴州市委、市政府高学历人才引进计划”分配到郴州市政府口岸管理办公室工作。2012年7月至2014年1月编制挂靠郴州市人才储备中心（其间在郴州市政府口岸管理办公室工作）；2014年1月至2019年2月在郴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调度中心工作（其间2014年1月-2015年3月借调至郴州市纪律委员会跟班学习；2015年1月-2018年4月借调至郴州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参加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2018年4月-2019年1月借调至郴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分工委工作）；2019年2月在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工作；2019年3月-2021年7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21年7月-2024年3月任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2024年3月至2024年7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年7月至2025年3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年9月至今任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杨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5-019号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票数量：208,550,573股

发行股票价格：9.59元/股

● 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本次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开始计算。

●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涉及有关单位及术语的简称与上市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中的释义相同。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调整后）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4年9月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024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出具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4年第6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交易已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

2024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等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11号），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

2025年1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合计新增A股股份2,640,269,065股，登记后A股股份总数为5,029,402,233股，股份总数（含H股）为5,472,042,233股。

2025年1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等议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已经完成所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不存在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25年2月18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值将进行相应调整），即不低于9.16元/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市场化竞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59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104.69%，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值将进行相应调整）。

3、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18,340,611股（含本数）。

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最终为208,550,573股，符合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要求，符合《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等的批复》的要求，超过发行方案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

4、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9.59元/股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999,999,995.07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募集资金总额，未超过本次发行方案中规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上限200,000.00万元（含本数）。

经核查，联席主承销商和发行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等均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联席主承销商已向上交所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

5、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15名，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6、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取得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限售安排。获配投资者在限售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5年2月20日向获得配售的投资者发出了《缴款通知书》，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规模为1,999,999,995.07元，发行股数为208,550,573股。截至2025年2月25日，投资者实际缴款总额为1,999,999,995.07元。

2025年2月26日，独立财务顾问（联席主承销商）将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95.07元扣除承销费用14,999,999.96元（含增值税）后的1,984,999,995.11元划付至发行人账户。

2025年2月26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购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5NJAA2B0014）。经审验，截至2025年2月25日止，独立财务顾问（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振华支行开设的账户收到国联民生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人民币1,999,999,995.07元。

2025年2月26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2月26日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5NJAA2B0013）。经审验，截至2025年2月26日止，国联民生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208,550,57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95.0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9,104,687.17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0,895,307.9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8,550,573.00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1,762,344,734.90元。

经核查，联席主承销商和发行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配售、缴款和验资过程符合《认购邀请书》《缴款通知书》的约定以及《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四）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市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合计新增A股股份208,550,573股，登记后A股股份总数为5,237,952,806股，股份总数（含H股）为5,680,592,806股。

（五）联席主承销商和法律顾问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席主承销商认为：

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价格、认购对象、限售期安排、募集资金总额、竞价、定价、配售、缴款和验资过程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的情形。

本次发行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

2、法律顾问核查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了全部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相关批准与授权合法有效。

2、本次发行认购邀请文件、《申购报价单》及《股份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

3、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均具备认购本次发行项下新增股票的主体资格，且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未超过35名，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同时符合上市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要求。

4、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股数及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要求。

二、本次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1、发行对象、发行数量

根据《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发行对象依次按“（1）认购价格优先；（2）认购金额优先；（3）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

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15名，发行价格为9.59元/股，本次发行数量为208,550,57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999,999,995.07元。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获配股数、获配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江苏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合伙）	10,427,528	99,999,993.52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340,986	454,000,055.74
3	UBS AG	12,304,483	117,999,991.97
4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2,304,483	117,999,991.97
5	李怡名	32,325,338	309,999,991.42
6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39,416	55,999,999.44
7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27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299,270	69,999,999.30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079,249	345,999,997.91
9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133,472	77,999,996.48
10	杨岳智	5,213,764	49,999,996.76
11	无锡金鸿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256,517	59,999,998.03
12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8,342,022	79,999,990.98
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56,517	59,999,998.03
1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13,764	49,999,996.76
1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13,764	49,999,996.76
合计		208,550,573	1,999,999,995.07

2、预计上市的时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18层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18层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47,340,986
限售期	6个月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45楼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36,079,249
限售期	6个月

3、李怡名

姓名	李怡名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
获配数量（股）	32,325,338
限售期	6个月

4、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号）	QF2003ESU003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资本	127.65亿美元
注册地址	25 Cabot Square Canary Wharf London E144QA England
主要办公地点	25 Cabot Square Canary Wharf London E144QA England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Young Lee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获配数量（股）	12,304,483
限售期	6个月

5、UBS AG

企业名称	UBS A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号）	QF2003EUS001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资本	385,840,847瑞士法郎
注册地址	Bahnhofstrasse 45,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 4051 Basel, Switzerland
主要办公地点	Bahnhofstrasse 45,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 4051 Basel, Switzerland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房东明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获配数量（股）	12,304,483
限售期	6个月

6、江苏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江苏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MACNKU14X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9号B2幢北楼4层401-477室
主要办公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9号B2幢北楼4层401-47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427,528
限售期	6个月

7、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号）	RQF2011HKS005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资本	3,198万元港币
注册地址	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第1座18楼1804-1807室
主要办公地点	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第1座18楼1804-1807室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码峰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获配数量（股）	8,342,022
限售期	6个月

8、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D7TEBR4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大厦A座506号
主要办公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	唐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获配数量（股）	8,133,472
限售期	6个月

9、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27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企业名称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5184203X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2804-2805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2804-2805
法定代表人	丁璇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管理（以上涉及行政审批的许可经营项目须凭批准证书和文件经营）
获配数量（股）	7,299,270
限售期	6个月

10、无锡金鸿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无锡金鸿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135994831 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71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无锡市解放西路195、197号
主要办公地点	无锡市解放西路195、197号
法定代表人	沈骏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邮政专用机械及器材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6,256,517
限售期	6个月

11、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3204543W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楼19层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法定代表人	苏金奎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6,256,517
限售期	6个月

1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36321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法定代表人	黄礼威
经营范围	一、在中国境内从事基金管理、发起设立基金；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5,839,416
限售期	6个月

13、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94776 3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注册资本	849,664.5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19号东方证券大厦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19号东方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龚德雄
经营范围	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获配数量（股）	5,213,764
限售期	6个月

14、杨岳智

姓名	杨岳智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获配数量（股）	5,213,764
限售期	6个月

15、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7139126 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栋2301A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栋2301A
法定代表人	俞洋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获配数量（股）	5,213,764
限售期	6个月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参与本次发行竞价的发行对象在提交《申购报价单》时均做出承诺：本单位/本人及其最终认购方不包括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本单位/本人及其最终认购方未接受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做出的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接受发行人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并保证配合联席主承销商对本单位/本人的身份进行核查。

联席主承销商和本次发行见证律师对拟配售的相关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方进行了核查。核查后认为，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的情形。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其他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三、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国联集团	国有法人	1,355,626,560	24.77	811,725,231	限售流通A股，A股流通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2,505,570	8.09	-	H股流通股
3	国联信托